

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6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现场投票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31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肖慧凤女士主持。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认为：公司本次终止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终止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符合公司《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

及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对股票期权数量和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备查文件

《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6 月 12 日